

东莞市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信息公开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落实及项目实施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常平社卫中心对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及项目实施绩效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经费预算及使用管理绩效情况

（一）项目资金预算。2023年常平镇常住人口44.68万人，按东莞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80元补助标准，全年中央、市、镇预计投入公共卫生服务经费3574.4万元（中央1072.32万元，镇财政2502.08万元）。

（二）项目资金到位情况。2023年12月31日前各级财政足额及时到位公共卫生服务经费3574.4万元（中央1072.32万元，镇财政2502.08万元（含调拨镇卫健局66.33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三）项目资金管理。常平社卫中心制定了《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并设立专账核算，常平镇会计核算中心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监督与管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得到规范管理。2023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按资金使用范围和要求用于到项目工作中。

（四）项目资金使用。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公共卫生经费全部用于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人员支出和所需耗材支出，具体包括人员经费（不含在编人员基本工资）、耗材费（包括办公耗材，卫生材料，专用服装等）、设备维护费及其他公用经费（包括印刷费、交通费、水电费、通讯费等）。2023年基本公卫当年预算资金到位3574.4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实际执行3256.09万元，执行率91.09%，达到全年基本公卫资金执行率90%以上考核标准。其中办公费11.84万元，电费51.22万元，水费10.4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6万元，人员工资2488.71万元，差旅费2.23万元，一类疫苗接种劳务费3.96万元，委托业务费119.17万元，印刷费31.48万元，邮电费49.46万元，维修（护）费5.56万元，专用材料费187.6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55.12万元，专用设备购置37.12万元，培训费0.29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居民健康档案管理服务

2023年居民健康档案管理服务使用公共卫生经费219.97万元。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常住居民建立健康档案41.4万份，建档率达92.76%，健康档案使用率62.12%。

居民档案资料主要通过日常门诊、随访、体检等工作获取，确保档案资料真实、有效。在日常各项服务工作中，居民健康档案是我中心所有服务项目的基础，为服务对象解决现有问题或需求的同时，根据服务对象的特点，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项目，并及时更新

档案内容。

（二）健康教育服务

2023 年健康教育服务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223.30 万元。

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制定了详细的健康教育计划，内容包括主要健康问题、慢性病、传染病及公共卫生问题等。2023 年共印刷健康教育资料 37 种，发放健康教育印刷资料 37433 份；播放健康教育音像资料 32 种，播放健康教育音像资料次数 15843 次，共 63372 小时；健康教育宣传栏设置 24 个，宣传栏内更新次数 188 次；举办健康知识讲座 206 场，参加健康教育讲座人数 11963 人，举办健康教育咨询活动 58 场，参加健康教育咨询活动人数 6443 人。

（三）预防接种服务

2023 年预防接种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188.76 万元，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的接种率均在 99% 以上。

预防接种工作实行预约接种，利用微信或电话预约的形式进行预约，为适龄儿童建立档案，派发预防接种证，并根据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免疫程序，对适龄儿童进行常规接种。

（四）0-6 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

2023 年儿童健康管理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336.51 万元（含调拨镇卫健局 7.72 万元）。

常平镇 0-6 岁儿童共 25021 人，其中接受健康管理的有 25021 人，儿童健康管理率为 100%。常平镇活产数 3592 人，接受 1 次及以上访视的新生儿有 3566 人，新生儿访视率 99.28%。

（五）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

2023 年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207.24 万元。

2023 年常平镇活产数有 3592 人，在孕 13 周之前建册并进行第一次产前检查的产妇人数有 3537 人，早孕建册率 98.47%；产妇出院后 28 天内接受过产后访视的产妇人数有 3537 人，产后访视率 98.47%。

为准确、全面地掌握常平镇孕产妇信息，并及时纳入管理，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与医院、妇联、村委等多个部门沟通协调，实现信息共享，工作无缝对接；定期收集医院孕产妇、儿童资料，建档并纳入管理；协同医院共同完成产后及新生儿访视工作；对需进行后续访视的产妇及新生儿，安排专职人员上门随访。

（六）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

2023 年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624.26 万元（含调剂卫健支付老年人体检委托第三方业务费 58.61 万元）。

2023 年常平镇 6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 16353 人，接受健康管理的有 11404 人，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 69%。

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高度重视老年人保健工作，成立专项工作小组，负责老年人保健各项工作的具体落实。2023 年老年人体检实行部分项目外包的方式进行，本中心负责一般检查、血液检查、尿液检查，第三方机构负责心电图、腹部 B 超、五官科、内外科检查，在镇内 32 条村开展老年人健康体检工作，为辖区老年人提供全面的免费体检服务，同时提供健康咨询、体检报告讲解等后续服务，

真正落实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

（七）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2023 年慢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共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777.05 万元，其中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服务使用 390.43 万元，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使用 386.62 万元。

按照东莞市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管理任务数分配要求，2023 年常平镇应管高血压患者数为 19113 人，已管理高血压人数 21200 人，其中按照规范进行管理的有 15900 人，高血压规范管理率为 75%；血压达标人数为 16536 人，高血压管理人群血压控制率为 78%。

常平镇应管糖尿病患者为 7518 人，已管理糖尿病人数 7932 人。其中按照规范进行管理的有 5560 人，糖尿病规范管理率为 70%；血糖达标人数为 6304 人，糖尿病管理人群血糖控制率为 79%。

（八）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2023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69.90 万元。2023 年登记在册确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 997 人，其中按规范进行管理的有 991 人，规范管理率为 99.4%。

（九）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

2023 年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41.02 万元。辖区同期内经上级定点医疗机构确认并通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管理的肺结核患者人数为 84 人，常平镇已管理的肺结核患者人数为 84 人，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达 100%。同期辖区内完成治疗的肺结核患者人数为 127 人，按照要求规则服药的肺结核患者人数 127 人，肺结核患

者规则服药率为 100%。

（十）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2023 年中医药健康管理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104.29 万元，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为 12072 名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中医体质辨别服务（常平镇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数为 16353 人），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为 73.85%。

2023 年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为 10147 名 0-36 个月儿童提供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常平镇 0-36 个月儿童数为 10723 人），0-36 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达 94.63%。

（十一）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

2023 年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务报告和处理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361.25 万元（其中 2023 年新冠疫情防控使用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241.28 万元）。

2023 年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登记传染病病例数 106 例，网络报告的传染病病例数 106 例，传染病疫情报告率达 100%，报告及时传染病例数 106 例，传染病报告及时率达 100%，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 0 例。针对传染病疫情，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时与市疾控中心、各报告医院、患者及相关社区（村）取得联系，并迅速采取措施进行疫情处理，2023 年疫情处理率及疫情处理及时率均达 100%。

（十二）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

2023 年卫生监督协管服务使用公共卫生经费 102.54 万元，现配

备卫生监督协管员 4 名，协助镇卫生监督所开展饮用水卫生安全、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和医疗机构实地巡视等卫生监督工作，及时报告协管信息。

2023 年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现并报告的事件或线索次数 14 个，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 100%，开展食源性疾病、饮用水卫生安全、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实地巡查次数 114 次。

东莞市常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 4 月 12 日